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乌兰察布市审计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公路工程结算审计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公路工程结算审计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鸿瑾华诺（内蒙古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18人，营业收入为306.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6.1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公路工程结算审计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鸿瑾华诺（内蒙古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306.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6.1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鸿瑾华诺（内蒙古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25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17:47:11  
星期五, 11月 21

2025年11月

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
27 初七	28 初八	29 初九	30 初十	31 十一	1 十二	2 十三
3 十四	4 十五	5 十六	6 十七	7 十八	8 十九	9 二十
10 廿一	11 廿二	12 廿三	13 廿四	14 廿五	15 廿六	16 廿七
17 廿八	18 廿九	19 三十	20 十月	21 初一	22 初二	23 初三
24 初四	25 初五	26 初六	27 初七	28 初八	29 初九	30 初十
1 十一	2 十二	3 十三	4 十四	5 十五	6 十六	7 十七

今天十月初二 4°C / -8°C  
设置日历以查看你的日程安排

开始

企业名称: 鸿瑾华诺 (内蒙古) 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[有限责任公司\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\)](#) [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2MAEB1YW84E	注册资本:	5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25年02月07日	行业	工程管理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  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驹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政府网站 找帮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WSZC-G-F-250056 第2包 2025-11-24 17:53:46

鸿瑾华诺 (内蒙古) 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-11-24 17:53:46

